

第二章 劳动就业

劳动就业，对每个公民而言，既是权利，又是义务。对国家主管部门来说，则是通过各种途径和渠道，为在劳动年龄范围内，具有正常体力和智力的每个公民，提供从事有相应报酬的社会劳动机会。它是一项综合性的社会管理工作，需要全社会的协助与支持。社会劳动就业量与形式受国民经济发展状况的制约和影响。

清朝末期与民国时期，本县经济萧条，工业凋蔽，无大型工业企业，概以家庭或私人合股为生产经营单位，官商合股经营的仅有平民工厂一家，故劳动人民就业十分困难。1939年底，全县就业人数为3.56万人，占城乡非农业劳动力总数的55.9%。

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，国家采取多种形式，想方设法解决城镇人民的就业问题，取得了较大成绩。

1949年6月至1957年底，主要解决旧中国遗留下来的失业人员与城镇待业人员的就业问题。1958年以后，工作重点转向安置城镇新增长的劳动力。其中，1964年至1978年，安置形式主要为“上山下乡”插队落户。1980年至1985年，执行“在国家统筹规划和指导下，实行劳动部门介绍就业，自愿组织起来就业和自谋职业相结合”的方针。到1985年底，全县全民和县属集体单位就业人数达3.9万人，占1985年城镇劳动力4.93万人的79.12%。

第一节 清朝末期与民国时期从业状况

从清朝宣统元年（公元1909年）至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的40年间，政局多变，社会动荡，战火连绵不断，加之频繁的自然灾害与残酷的阶级剥削，劳动人民生计艰难。集镇民众均系自谋职业，有亲朋作保者，拜师学艺受雇于工商业主；有一技之长者，从事“五匠”手工业；无业无技者，或摆摊设点，或抬轿挑伙，出卖苦力；孤寡年老者，只得沿街乞讨，流落他乡。由于社会动荡，劳资关系不融洽，往往谋得一份职业也是朝不保

夕。

清末与民国时期，全县较具规模的集镇有丰惠、百官、崧厦、小越、章镇、东关6镇。由于商品经济不发达，工商业规模较小，一般以师徒形式雇佣1至2个帮工或少量季节工。少数茶栈、酱园、商店最多雇佣20至30人左右。用工较多的行业有制茶、商业、粮油加工、搬运、制盐、造纸等业。据民国28年（1939年）4月全县人口普查统计，上虞县33.88万人中，从事工业者1.32万人（含小手工业者），经商者1.53万人，交通运输业454人，行医277人，自由职业者1273人，公务员3413人，军人1570人。现将清朝末期与民国时期较为集中的几个行业的从业状况简述于下：

一、商业

清末与民国时期，因本县地处偏僻，工业落后，商业不发达。民国25年（1936年）仅有登记商号1026家，牙行80家，从业人员2000余人。商业网点分布于县城丰惠镇东门外及东乡之谢家桥、永和市、夹圩，南乡之章家埠、下管、丁宅街，西乡之蒿坝、上浦、梁湖、百官、崧厦、章镇，北乡之横塘庙、五夫、小越、五车堰、马家堰、谢塘、岑仓堰等处。经商者多为本地人，以销售土特产和进口布匹、南北货为大宗生意，具体各乡有别。出境货物，南乡以茶叶、竹纸为主；沿曹娥江一带以蚕茧鲜鱼为主，西北乡以棉花为大宗。过境货物，一般以米、布、烟叶、百货、南货、酒为大宗。其中，章镇、百官两处交通便利，商贾云集，山货特产交易兴旺，为全县商业之巨擘。如百官的恒泰南货店雇有职工4人，中孚生菜油店有职工6人；小越镇的成丰泰布店，拥有资本1万银元，职工22人，裕康南货店，拥有职工20人，仁泰堂药店有资本1万银元，职工20余人；崧厦镇的协和酱园，雇有职工20余人，裕丰南货店有职工16人，朱林泰木行有职工10人；章镇的恒昌、均泰茶栈，东关的恒昌、鼎园两百年老酱园，丰惠镇亿昌绸布店，鹤年堂中药店等都是当地稍具规模的商号。这一时期，商业尚称繁荣，集镇人民就业较易。

抗日战争爆发后，丰惠、小越等镇街道房屋遭日寇空袭轰炸，人民流离失所，疲于奔命，全县商业纷纷歇业倒闭，店员失业。

民国34年（1945年）抗日战争胜利后，商业贸易又由衰复兴。据记载，民国36年，丰惠、百官、章镇、崧厦、东关、小越6镇有商号1258家，行业